

证券代码：872515 证券简称：启创环境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江苏启创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20 日 9 点。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2515	启创环境	2024年5月15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次股东大会将聘请北京市盈科律师事务所的见证律师。

(七) 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针对 2023 年度董事会的工作情况，公司董事会起草了《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由公司董事长许海民代表董事会进行了汇报。

(二) 审议《关于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 2023 年度所做的各项工作进行总结，并对公司 2024 年度的工作做出规划。

(三) 审议《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根据 2023 年度的运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结合公司的报表数据，编制了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3 年年度报告》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 2024-003 和 2024-004）。

(四) 审议《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根据 2023 年度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结合公司的报表数据，编制了《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五) 审议《关于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根据 2023 年度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公司经营计划，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编制了《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六) 审议《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发展的实际需要，公司 2023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

配。

（七）审议《关于 2024 年度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暨关联担保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日常经营所需，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于 2024 年度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包括但不限于综合授信、银行贷款、敞口承兑汇票、信用证、保函、应收账款保理、信用借款等）。综合授信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申请，期限为自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上述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融资实际发生金额，具体融资方式与金额最终以实际签署相应合同、协议为准。

公司将根据需以自有房产、设备、无形资产、应收账款等资产为借款作抵押、质押担保，或者由相关关联方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相关关联方为公司借款所作担保系无偿担保行为，不存在收费情形，未损害公司及其他关联股东的利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 2024 年度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暨关联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5）。

（八）审议《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公司在编制 2023 年度财务报告过程中，发现前期财务报告存在会计差错事项，根据相关规定对会计差错进行了更正，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24-006）。

（九）审议《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后的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和附注的议案》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相关文件的规定，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前期财务报表相关项目做出追溯调整，对相关财务信息进行更正，更正事项主要涉及 2020-2022 年度的财务报表及报表附注等事项，公司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5 号——财务信息更正》的规定，编制受差错更正事项影响的最近一个完整会计年度更正后的年度财务报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后的 2022 年度

财务报表和附注》（公告编号：2024-007）。

（十）审议《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公司拟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24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续聘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4-008）。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

2、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及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

3、法人股东委托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股东公章）；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代理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股东公章）。

（二）登记时间：2024年5月20日8点-9点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薛泽旭

地址：江苏省宜兴市芳桥街道夏芳村公司会议室

电话：0510-68997708

传真：0510-68999008

(二) 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江苏启创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江苏启创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江苏启创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9日